

河南省九五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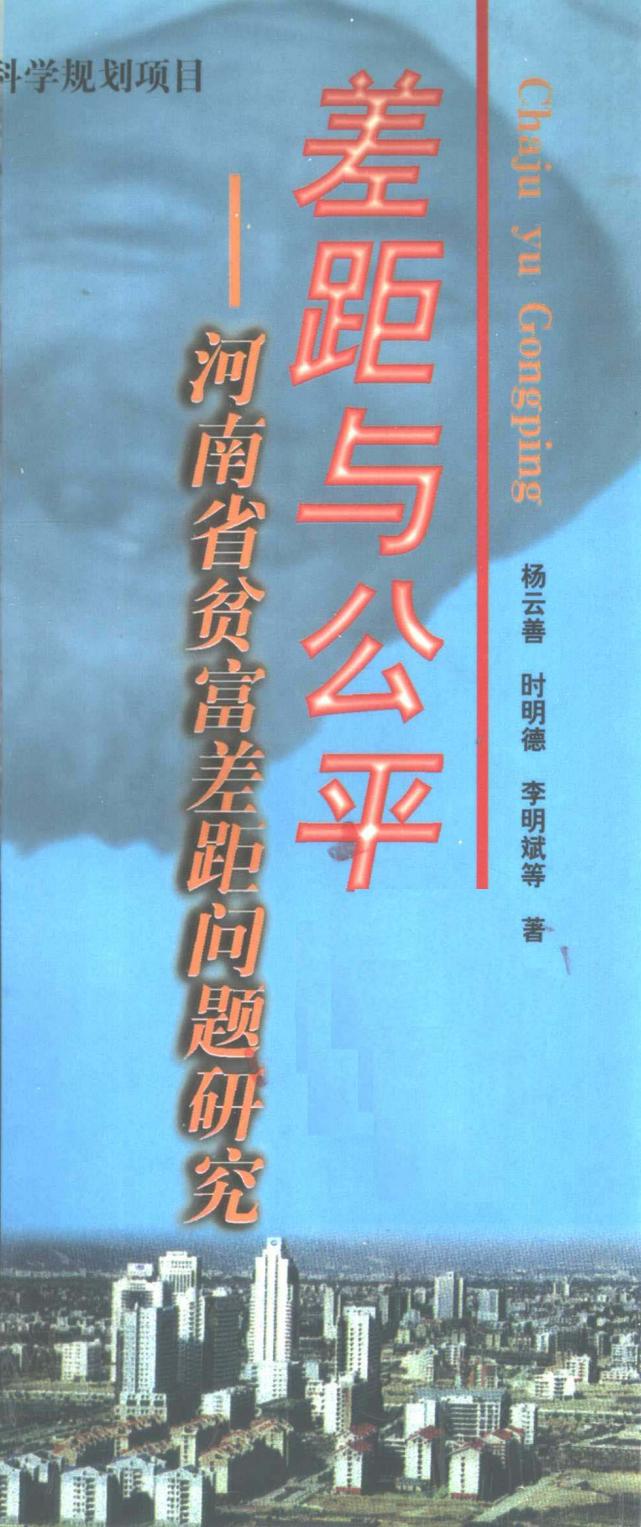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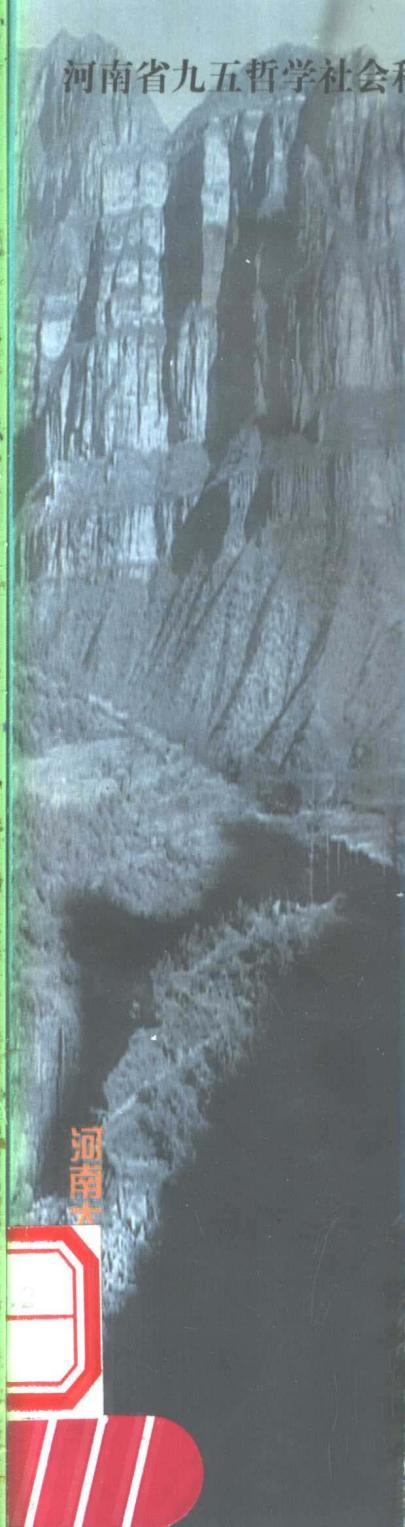
Chaju yu Gongping

杨云善 时明德 李明斌等 著

差距与公平

——河南省贫富差距问题研究

河南大学





差距与公平

——河南省贫富差距问题研究

杨云善 时明德 李明斌等 著

河南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差距与公平——河南省贫富差距问题研究/杨云
善等著. —开封:河南大学出版社,1999
ISBN 7-81041-652-9

I. 差… II. 杨… III. 居民实际收入-研究-河南 IV. F222.3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22759 号

河南大学出版社出版

(开封市明伦街 85 号)

河南大学出版社电脑照排

河南大学印刷厂印刷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1999 年 10 月第 1 版 1999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9

字数:210 千字 印数:1—1000 册

定价:14.00 元

前　　言

自人类出现剩余产品起，收入分配差距便开始形成，与此同时，也随之产生了社会公平问题。其实，公平的核心即是按什么原则分配实现的差距才算合理，所以公平始终离不开差距。假如有一天人类进入真正无差距的境界，那么分配公平也就成了“蛇足”。差距与公平既相互对立、又相互统一的矛盾运动，引起了历代先哲的关注和争论。

对差距与公平问题的不同认识，集中表现在以什么态度对待差距上。马克思主义认为，社会发展带来了差距，反过来差距对经济、社会发展具有促进作用：合理差距意味着效率，承认合理差距能够激发效率，促进经济发展；相反，否认合理差距，就会扼杀效率，阻碍经济发展。但不是一切差距都能带来效率，过小或过大的差距不仅不会产生效率，还会损害效率，造成资源浪费、贫穷落后或社会稳定。所以，马克思主义并不一般地谴责差距不合理，仅谴责不合理的差距。马克思在论述未来共产主义按需分配原则时，曾经指出，“人们头脑和智力的差别，根本不应引起胃和肉体需要的差别”，“活动上、劳动上的差别不会引起在占有和消费方面的任何不平等，任何特权”。但在分析共产主义第一阶段（即社会主义社会）的分配原则时，却十分明确地强调了这一不平等特权的必要性。而马克思当时所设想的社会主义是商品交换不复存在的社会。这种社会尚且需要实行按劳分配，承认这种“对不同等的劳动来说是不平等的权利”。而我们今天生活在商品交换仍需进一步发展的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种等量劳动交换所产生的差别就更是必然的了。当前改革过程中出现了诸多差距，绝大部分是属于这种等量劳动相交换所产生的合理差距。承认和保持这种差距，既能刺激效率提高，又能维护社会公平原则，从而实现效率和公平的统一。反之，如果企图超越这种差距追求绝对公平，只能导致更大的不公平和低效率。这是50年来的社会主义建设实践中一再顽强表现出来的事。

时至改革开放和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今天，差距与公平问题仍未得以很好解决，特别是在党的富民政策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带来部分劳动者通过正当手段致富，而少数人乘机通过不正当手段甚至非法手段短期暴富、贫富差距趋于拉大甚至发展为严重的贫富悬殊的情况下，差距与公平问题引起了人们前所未有的热情而广泛的关注。我们正是在这种背景下参与研究这一问题的。

河南作为一个内陆大省，发展任务十分繁重。在快速发展中遇到了和兄弟省份相同的差距拉大与广大中低收入者心理失衡、不满情绪滋生的矛盾。因此，在对差距与公平的研究过程中，我们一方面立足河南，在实际调查和收集大量资料的基础上，对河南的差距问题进行了较为客观、全面的描述和分析；另一方面，又不局限于河南，注意对社会关注的涉及差距与公平的一些重要理论和现实问题进行探讨，并提出我们的观点。

本书涉及的问题，大多是亟待研究和解决的问题。诸如差距、公平与发展之间的相互关系问题以及应采取哪些对策才能协调好它们之间的关系，河南差距的现状和发展趋势问题，如何正确看待已出现的差距以及这种差距的原因、效应，是否导致两极分化等问题。对这些问题的研究是否成熟，直接关系到我们能否制定出正确的政策和采取正确的措施，以达到既促进经济持续增长，快速发展，又使社会财富分配比较公平，最终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目

的。

本书共分七个部分：第一部分，研究公平观、差距观从古至今的演变过程，揭示差距与公平的辩证统一关系以及对发展的促进作用；第二部分，运用国际通用的基尼系数与我国传统的差距指数等方法手段，对河南差距的现状和趋势等作出客观描述和分析；第三、第四部分，阐述目前的收入差距既有公平的又有不公平的，前者是刺激效率的有效手段，后者则对社会形成复杂的负面影响，同时对高收入问题进行剖析；第五部分，概述差距产生根源并分别探讨差距形成的正常因素和不正常因素；第六部分，从理论角度研讨适度差距与经济增长、贫富悬殊与两极分化之间的相互关系；第七部分，提出运用多种机制、措施和政策，对高、低收入实行双向调节，并通过税收制度、社会保障制度和扶贫开发等措施，控制差距，维护公平，促进发展。

作 者

1999年元月

目 录

一、导论：公平、差距和发展	
(一) 公平的含义	(1)
(二) 公平分配理论的历史考察	(4)
1. 西方奴隶社会、封建社会思想家对公平分配的论述	(4)
2. 西方经济学中的公平分配理论	(7)
3. 我国古代社会中的均贫富思想	(12)
(三) 马克思主义的公平分配理论	(14)
1. 马克思、恩格斯的公平分配思想	(14)
2. 列宁的公平分配思想	(16)
3. 毛泽东的公平分配观	(17)
4. 邓小平的公平分配思想	(20)
(四)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公平分配	(21)
1. 公平问题在我国的演变	(21)
2. 公平分配的基本内涵	(24)
3. 公平标准的界定	(32)
4. 公平分配的意义	(35)

(五) 贫富差距理论	(39)
1.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存在贫富差距的客观性	(39)
2. 西方发展经济学关于收入分配差距的论述	(42)
3. 收入分配差距的度量	(43)
(六) 在公平与差距的矛盾运动中寻求发展	(46)
1. 公平与效率的关系	(46)
2. 现实的抉择：效率优先、兼顾公平	(51)
3. 公平、差距与发展	(57)

二、省情：趋于扩大的差距

(一) 高收入层与低收入层的收入差距趋于扩大	(61)
1. 高收入阶层在扩展	(62)
2. 低收入阶层依然存在	(67)
3. 高收入阶层与低收入阶层的收入差距趋于扩大	(70)
(二) 地区收入差距趋于扩大	(73)
1. 地区间农民人均纯收入差距趋于扩大	(73)
2. 地区间城镇居民人均生活费收入差距趋于扩大	(79)
3. 地区间职工平均工资收入差距趋于扩大	(80)
4. 城镇居民消费水平差距趋于扩大	(83)
(三) 城乡收入差距趋于扩大	(84)
1. 城镇居民人均生活费收入与乡村居民人均纯收入之间的 差距及其变化	(85)
2. 城镇居民人均实际收入与乡村居民人均总收入间的差距 变化	(88)
3.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差距变化	(91)
4. 非农业居民与农业居民消费水平差距的变化	(93)
5. 城乡居民收入差距特点分析	(95)
(四) 行业收入差距趋于扩大	(100)
1. 行业稳中有变	(100)
2. 行业职工增加	(101)

3. 行业工资提高	(103)
4. 行业工资收入差距趋于扩大	(104)
5. 贫富地区行业收入差距的特点	(108)
(五) 不同所有制职工的收入差距趋于扩大	(110)
1. 平均工资收入差距趋于扩大	(110)
2. 平均分配依然存在	(114)
3. 差距程度低于全国	(114)

三、判断：差距的公平分析

(一) 我省收入差距现状及其基本评估	(119)
(二) 公平差距的判断与分析	(123)
1. 微观层次上的公平差距判断与分析	(123)
2. 宏观层次上的公平差距判断与分析	(126)
(三) 不公平差距的判断与分析	(128)
1. 收入分配中的平均主义倾向	(129)
2. 相对于贡献差别的收入差别悬殊	(130)

四、功与过：差距效应分析

(一) 公平差距的正效应	(133)
1. 贫富差距、部分先富到共同富裕	(133)
2. 公平差距对经济发展过程的积极作用	(137)
3. 收入差距牵引人口流动，带来地区经济发展互动关系	(139)
(二) 不公平差距的负效应	(142)
1. 抑制效率提高	(142)
2. 阻碍生产发展	(145)
3. 导致收入分配秩序混乱	(146)
4. 妨碍改革目标实现	(147)
5. 造成收入分配上的社会心态失衡	(148)
(三) 正确认识高收入	(149)
1. 高收入的成因	(150)

2. 高收入的效应	(152)
3. 对高收入的调控	(155)

五、探源：差距的诱因

(一) 差距原因概述	(158)
1. 自然因素和社会因素	(158)
2. 经济因素和政治因素	(160)
3. 物质因素和精神因素	(167)
(二) 差距形成的正常因素	(170)
1. 改革是引擎	(170)
2. 富民政策的有力推动	(173)
3. 多元化收入的扩张	(177)
4. 市场经济的发展	(182)
(三) 差距形成的不合理因素	(185)
1. 市场不健全,机会不均等	(185)
2. 政策不配套,分配秩序不规范	(190)
3. 法制不完备,非法收入膨胀	(192)

六、预警：适度与发展

(一) 贫富悬殊与两极分化	(198)
1. 贫富悬殊是市场经济初期特有的经济现象	(198)
2. 两极分化是一种阶级分化	(201)
3. 我国目前尚不存在两极分化	(204)
(二) 差距适度的界定	(207)
1. 差距适度是增长的前提	(207)
2. 差距适度的界定	(210)
(三) 差距的发展趋势和预警	(215)
1. 对差距与增长关系的评析	(215)
2. 差距的发展趋势	(219)
3. 建立差距监测预警体系	(221)

七、政策取向：总体构思与战略重点

(一) 抑制悬殊差距的基本构思	(226)
1. 两种分配机制协同作用	(227)
2. 完善市场，创造平等竞争的环境	(230)
3. 坚持对高低收入的双向调节	(232)
4. 运用多种机制、手段和政策进行综合调节	(235)
(二) 培育市场	(238)
1. 健全市场机制	(238)
2. 理顺价格关系	(244)
(三) 深化工资改革	(246)
1. 继续推进企业工资改革	(246)
2. 加强对工资外收入的综合治理	(248)
3. 坚决控制行业过高收入	(250)
(四) 加强税收调节	(252)
1. 税收是政府调节收入差距的重要杠杆	(252)
2. 深化税制改革，加强税收调控	(255)
(五) 健全社会保障制度	(260)
1. 社会保障体系对收入差距的抑制作用	(260)
2. 社会保障制度的发展和问题	(261)
3. 健全社会保障制度的政策措施	(262)
(六) 加大扶贫开发力度	(265)
1. 扶贫开发的意义	(265)
2. 扶贫开发中存在的问题	(268)
3. 扶贫开发的思路与对策	(270)
主要参考文献	(274)
后记	(277)

一、导论：公平、差距与发展

（一）公平的含义

公平，作为人们指导自己行动的一个重要原则，历来是人们十分关心的问题。人们的公平观总是以他们自己在社会生产体系中的地位和由此决定的利益为转移的，所以，人们对公平的理解，一直是仁者见仁，智者见智。归纳起来，可以分为四大类：第一类，公平是指制度、规则的公正与平等，当该有的制度没有建立或已有的制度配置不当，权利和义务不对称时，受到制度制约的当事人双方是不可能公平的，规则的不平等是最根本的不公平。第二类，公平是指收入分配规则的公正、平等。也就是说，在收入分配领域，必须按同一尺度、同一标准分配收入，即每一个人的收入都与其投入的比例相等。第三类，公平是指社会公平，即社会对个人收入调节的合理性，这是伦理意义上的公平。第四类，公平是指一种主观感觉、心理平衡，由每一个人作主观评价。很明显，人们总是站在不同的角度来理解公平的。有的是从心理学角度来理解，有的从伦理学角

度来理解，有的从社会学角度来理解，有的是从经济学角度来理解。这样就有了心理公平、伦理公平、社会公平、经济公平的差异。

就一般而论，公平是指人们根据一定的标准，对某一事物或行为所进行的价值判断。它包括政治公平（含法律公平）、社会公平（含伦理公平）和经济公平三方面内容，是政治公平、经济公平、社会公平的一个集合概念。在公平的三方面内容中，它们是相互作用、相互影响的，但最基础的、起基本作用的还是经济公平。经济公平与否，决定着政治公平和社会公平与否。当然，社会公平与政治公平与否对经济公平也有一定的反作用。

从分析公平的含义中，可看出公平具有以下特征：

第一，公平是有标准的，是一个历史范畴。由于判断一件事物是否公平总是依据一定的标准，而在不同的时期或年代，其标准是不一样的，因而人们的公平观也就随着标准的改变而改变。例如：在资本主义社会、社会主义社会，公平分配的标准、原则有着本质的区别。所以，公平不是永恒的，而是一个历史范畴。

第二，公平是有阶级性的，属生产关系范畴。公平与否，总是要参照一定的标准，而这个标准由谁来确定？所确定的公平标准本身公平吗？由于公平是人们对某一事物所作的价值判断，而不同的人们对同一事物可能有着不同的价值判断，那么，谁的价值判断被认为是公平的呢？在存在阶级的社会中，只能是统治阶级的价值判断。因此，公平总是反映着一个社会占统治地位的阶级的意志。所以，公平与否本体现着一种社会关系，带有阶级性，属于生产关系范畴。

第三，公平是相对的，不是绝对的。不同阶级或阶层有着不同的公平观，它们之间彼此相对而存在，任何一个社会，都很难找到一个普遍适用的、绝对的公平标准。公平总是相对不同的历史时期和不同的阶级而言，绝对的公平是不存在的。

公平包括经济公平、政治公平和社会公平三方面内容。本书研

究的重点是经济公平，尤其是收入分配公平。由于社会公平与经济公平有着密切的关系，因而在研究经济公平时，必须联系到社会公平问题。不过，经济公平与社会公平有着明显区别。

从外延上看，社会公平与经济公平是包含与被包含的关系，经济公平是社会公平的一部分。社会公平除了包括经济公平外，还有伦理公平、心理公平等，其范围要广得多。如对一个有劳动能力者，根据其劳动贡献的大小支付相应的报酬，这体现的是经济公平；对一个已丧失了劳动能力的人，为了维持其生存而给予一定的社会救济，这体现的是社会公平。从实现手段看，经济公平的实现，只能靠经济行为手段，不能有超经济强制。任何使用超经济强制或政权的力量都是对经济公平的破坏。但社会公平不同，它除了可以使用经济手段来实现公平外，也可以使用非经济手段来实现。例如：根据经济公平原则，有可能出现收入分配上的差距甚至悬殊，但这种差距或悬殊从经济公平的角度来看，是允许的。但从社会公平来看，则是不允许的，因为收入分配差距过大或悬殊易引起人们的心理不平衡，产生某些社会问题，从而影响到生产者的积极性。在解决收入分配差距悬殊问题上，从经济公平看，一般使用个人所得税、遗产税等来加以调节；从社会公平来看，则除使用经济手段外还可以使用其他的各种限制手段。

从实现目标看，经济公平原则是经济活动者在生产过程中必须遵循的各种规则，实行这些规则的目的旨在保证生产效率的提高，即实现经济公平的目标是为了经济效率。当然，这只是从一次生产过程或微观经济领域中来考察的。从再生产过程或宏观经济领域来看，为了生产的效率，则必须实现社会公平。从收入分配角度看，经济公平的活动范围主要在国民收入的初次分配领域，而社会公平的活动范围则主要在国民收入的再分配领域。它们在收入调节上的侧重点有所不同。实现社会公平的目标，更大程度上是为

了保持社会的稳定。因此，社会公平更侧重宏观效率。

(二) 公平分配理论的历史考察

1. 西方奴隶社会、封建社会思想家对公平分配的论述

(1) 柏拉图、亚里士多德对公平问题的论述

公元前8~6世纪，古希腊社会随着私有财产的出现，阶级的分裂，逐步由原始公社制过渡到奴隶主占有制，并产生了奴隶制国家，与此同时，也就产生了对公平问题的种种认识。其中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关于这方面的思想影响较大。

柏拉图生活的时代，雅典民主制已发生了危机。奴隶主民主派与贵族派之间的斗争十分激烈。柏拉图坚持奴隶主贵族的立场，为挽救城邦制度，维护奴隶主贵族的统治提出了一套政治方案。在其主要著作《理想国》中，他从讨论什么是正义开始，论证了人们之间的不平等是合理的，是构成国家存在的基础。他认为一个国家从其需要来看应包括统治、保卫、生产三个方面。与此相适应，人类也就需要按其天性划分为三个等级，每个人都分属于不同等级之中。第一等级应充当统治者；第二等级为国家的保卫者；第三等级则为生产者，负责供给前两个等级物质上的需要。

在这种等级论的基础上，柏拉图得出了他对正义的看法。他认为正义就是每个人必须在国家里面执行一种最适合于他的天性职务，注意自己的事而不要干涉别人的事。亦即是说，正义就是三个等级的人各司其职、各守其序、各得其所。只有这样，整个国家和社会才能和谐一致，才能实现效率原则。

亚里士多德生活于希腊奴隶制危机时期，他认为效率的高低、财富的多少并不是导致政体变革的主要原因，平等与不平等才是引起政体变革的主要原因。他反对大贫大富，主张由拥有适当财产

的中产阶级来统治国家。亚里士多德认为，在一切城邦中，除了奴隶外，有三种成分：一种是极富有的阶级，另一种是极贫穷的阶级，第三种是居于中间的中等阶级。极富有的阶级把政治权利的不平等分配视为正义；相反，极贫穷的阶级则要求在一切方面都绝对平等，并把政治权利的平等分配视为正义。在同一城邦中，如果政治权利不能符合派别的要求时，就可能起而煽动变革。在亚里士多德看来，这两派所主张的都不是正义。他认为正义就是平等，正义可以分为普遍的正义和个别的正义两种。其中，个别的正义又分为分配的正义和平均的正义两种。所谓分配的正义（比值相等），就是求得分配比例的相称。这种正义是从人的不平等性出发的，而这种不平等性是自然造成的，是固定不变的。至于平均的正义（数量相等），即是指在平等人之间各人所得在数目上和容量上的相等。这两种正义既要考虑到平民的自由身分，又要照顾到富有者在财产方面的优势。极富的阶级和极贫的阶级所提出的要求都不是从正义的角度出发。亚里士多德极力赞扬第三等级，即中产阶级。认为它是一个国家最稳定的阶级，它既不像穷人那样希图他人财物，也不像富人那样资产多得足以引起穷人觊觎。因此，只有以中产阶级为基础的共和政体才是最好的政体，这种政体下的社会也无疑是秩序好、效率高。

（2）奥古斯丁·托马斯·阿奎那对公平问题的论述

西欧封建社会的基督教神学思想家，为了维护封建的等级制度，编造了一套神话来欺骗、麻痹人民，腐蚀人民反对封建统治的斗志。其中奥古斯丁·托马斯·阿奎那是比较突出的代表。奥古斯丁认为，是谁创造了富人和穷人？是上帝！创造富人，是为了帮助穷人；创造穷人，是为了考验富人。奴仆要顺从他们的主人，并要愉快地、善意地服侍主人。他们都把人类社会看做是上帝创造的等级有序的、和谐的统一体，人们遵守秩序就是正义。有的人生来比较有智慧，有的人生来肢体比较发达。这样，有的人适宜于种田、做

工,有的人适宜于管理国家,有的人适宜于做祭司。正是根据这些理论,他们便把等级秩序说成是神圣不可侵犯的。谁破坏这种秩序,便是违背上帝的意志,要遭到上帝的惩罚。人们只有恪守上帝安排好的这种亘古不变的等级秩序,人类社会才会有效率。但奥古斯丁、托马斯·阿奎那在公开宣扬不平等的同时,在研究说明许多经济问题时,却是以“公平”这个概念作为出发点的。奥古斯丁提出交换要按公平价格进行,但并没有详细地解释什么是公平价格。阿奎那解释了公平价格,他一方面承认公平价格就是商品与商品,或商品与货币之间的均等,把公平价格归结为与耗费的劳动量相符合的价格。同时,他还认为公平价格是取决于从物品所得到的利益的大小,也就是由物品的效用决定的。而在另一些场合,他又认为公平价格是由供求关系决定的。为了维护封建等级制度,他又断言公平价格必须保证卖主有相当于他的等级地位的生活条件,因此,同一种商品由各个等级按照不同的价格出售,被看成是公平的。阿奎那之所以对公平价格作出这种矛盾的解释并不是偶然的,而是以封建主利益为转移的。在他反对商人用贱买贵卖来攫取封建主从农奴身上榨取来的剩余产品时,他就把公平价格归结为由耗费劳动决定的。当他为封建主高价出售从农奴身上剥削来的大部分剩余产品辩护时,他就把公平价格变成为主观范畴,可以由各个不同的等级按照不同的等级、按照不同的价格出售。

(3) 对前资本主义社会思想家公平观念的评价

前资本主义社会的思想家对收入分配是否公平的关注是次要的,他们更关心财产或所有权的分配。前资本主义时期对公平分配的讨论仅局限于奴隶主等剥削阶级集团内部。奴隶等被剥削阶级被看成只是会说话的工具,连最基本的人身权利都没有,岂能有公平分配的愿望和想法。在那个时代,按照人们存在的等级地位差别进行分配是公平分配,相反,抹杀人们的等级差别进行平等分配是有违公平原则的。